

证券代码：871775

证券简称：本本鼎

主办券商：网信证券

山东本本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杰宏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1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工作计划，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刘杰宏女士与本议案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，已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任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监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尊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瑜璟、于学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尊诚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风强	监事	离职	2021 年 5 月 18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冯方田	监事	任职	2021 年 5 月 18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山东本本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尊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本本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山东本本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8 日